

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文件

江审批建字〔2026〕01号

关于武汉先锋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

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武汉供电公司：

你单位《武汉先锋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项目申请报告》及有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湖北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》（鄂政发〔2017〕25号）、《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（湖北省 2017 年本）》及武汉市政府《武汉市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》（武政规〔2017〕65号）、《关于公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范围的通知》（武政〔2017〕27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湖北省机电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武汉先锋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项目申请报告》的评估报告（湖北机电院集团〔2026〕10号），经我局审查，现对武汉先锋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

程项目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解决江汉区电网存在设备重过载、供电卡口、网架结构不合理等问题，优化电网结构，提升供电可靠性，依据《行政许可法》、《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》，同意建设武汉先锋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（项目代码：2603-420103-04-01-546811）。

项目单位为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武汉供电公司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武汉市江汉区。

三、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：

（1）先锋至李家墩I回 110 千伏线路：新建单回电缆线路 0.2 公里，电缆型号 ZC-YJLW03-64/110-1×1000。拆除单回电缆线路 0.07 公里，电缆型号 ZC-YJLW03-64/110-1×630。

（2）先锋至姑嫂树 110 千伏线路：新建单回电缆线路 1.88 公里，电缆型号 ZC-YJLW03-64/110-1×1200。拆除双回架空线路 2×2.21 公里和单回架空线路 0.22 公里，导线 LGJ-240/30；拆除单回电缆线路 0.6 公里，电缆型号 ZC-YJLW03-64/110-1×1000。

（3）先锋至唐家墩I回 110 千伏线路：新建单回电缆 1.95 公里，电缆型号 ZC-YJLW03-64/110-1×1200。拆除双回架空线路 2×0.78 公里，导线 LGJ-240/30；拆除单回电缆线路 1.43 公里，其中 ZC-YJLW03-64/110-1×1000 电缆 0.88 公里、ZC-YJLW03-64/110-1×630 电缆 0.55 公里。

（4）先锋至唐家墩II回 110 千伏线路：新建单回电缆线路 1.95 公里，电缆型号 ZC-YJLW03-64/110-1×1200。拆除单

回架空线路 0.41 公里，导线 LGJ-240/30；拆除单回电缆线路 1.007 公里，其中 ZC-YJLW03-64/110-1×1000 电缆线路 0.787 公里、ZC-YJLW03-64/110-1×800 电缆线路 0.22 公里。

(5) 先锋至江发路I回 110 千伏线路：新建单回电缆线路 1.82 公里，电缆型号 ZC-YJLW03-64/110-1×1600。拆除双回架空线路 2×0.91 公里、单回架空线路 0.22 公里，导线 LGJ-240/30；拆除单回电缆线路 0.27 公里，其中 ZC-YJLW03-64/110-1×800 电缆线路 0.22 公里、ZC-YJLW03-64/110-1×1600 电缆线路 0.05 公里。

(6) 先锋至江发路II回 110 千伏线路：新建单回电缆线路 3.22 公里，电缆型号 ZC-YJLW03-64/110-1×1200。

(7) 先锋至养殖（在建）I、II回 110 千伏线路：新建双回电缆线路 2×2.2 公里，电缆型号 ZC-YJLW03-64/110-1×1200。

(8) 先锋至精武路 110 千伏线路：新建单回电缆线路 1.95 公里，电缆型号 ZC-YJLW03-64/110-1×1200。拆除单回电缆线路 1.27 公里，其中 ZC-YJLW03-64/110-1×1000 电缆 0.82 公里、ZC-YJLW03-64/110-1×630 电缆 0.45 公里。

(9) 宗关至翠堤 110 千伏线路：新建单回电缆 0.12 公里，电缆型号 ZC-YJLW03-64/110-1×1000。拆除单回电缆线路共 0.12 公里，电缆型号 ZC-YJLW03-64/110-1×1000。

(10) 110 千伏临时过渡线路：新建 110 千伏单回电缆线路 1.04 公里，电缆型号 ZC-YJLW03-64/110-1×1000。调整单回架空线路跳线 60.0 米，更换耐张绝缘子串 36 串、悬垂绝缘子串 12 串。拆除单回电缆线路 0.74 公里，其中

ZC-YJLW03-64/110-1×1000 电缆线路 0.5 公里，
ZC-YJLW03-64/110-1×630 电缆线路 0.24 公里。

(11) 李家墩 220 千伏变电站：更换 110 千伏先锋 I 回出线间隔线路光纤差动保护装置 1 套。姑嫂树 110 千伏变电站更换 110 千伏先锋 I 回出线间隔线路光纤差动保护装置 1 套。唐家墩 110 千伏变电站更换 110 千伏先锋 I 回出线间隔线路光纤差动保护装置 1 套。翠堤 110 千伏变电站更换 110 千伏宗关出线间隔线路光纤差动保护装置 1 套。宗关 220 千伏变电站更换 110 千伏翠堤出线间隔线路光纤差动保护装置 1 套。先锋 220 千伏变电站新建 110 千伏出线间隔 4 个，采用户内 GIS 组合电器。新增江发路 I 回、李家墩 II 回（预留）出线间隔 110 千伏线路光纤差动保护测控一体装置各 1 套。

(12) 拆除先锋 110 千伏变电站内所有电气设备及配套设施的构支架。

(13) 电缆隧道及电缆本体监测装置：该工程电缆敷设所用隧道按三级隧道配置，本期完善隧道及本体监测装置。配置光纤测温子系统 1 套，护层接地电流监测子系统 1 套（护层接地电流前置机 43 台，护层接地电流传感器 129 个，载流量传感器 12 个）、火灾报警系统 1 套、视频监控系统 1 套（监控摄像头 125 台）、安防系统 1 套（门禁控制器 17 套、电子井盖系统 50 套）、应急通话子系统 1 套、通风监测子系统 1 套（风机控制单元 17 个）、排水监测子系统 1 套（液位传感器 25 个、水泵控制单元 25 个）、照明监测子系统 1 套、环境监测子系统 1 套（气体传感器 38 套，有毒气体传感器

38套，温湿度传感器38套）、火灾自动报警系统1套、通信采集系统1套（区域控制器ACU38台）和监控子站。

（14）沿新建线路敷设48芯非金属阻燃光缆16.2公里，临时方案敷设48芯非金属阻燃光缆1.4公里。配置2.5Gb/s光板4块（先锋变2块，江发路变、姑嫂树变各1块）。

四、项目动态总投资15606万元，建设单位出资3902万元（占动态总投资的25%），其余11704万元拟申请贷款解决。

五、请你单位按照节能环保、绿色低碳要求，通过新工艺、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理念的宣传利用，优化设计，加强施工、运营期间的组织管理，把节能减排工作落到实处。

六、请严格按照国家招标投标法及相关要求，做好相关招标工作。

七、按照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核准项目应附前置条件的相关文件分别是：《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关于武汉先锋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复审的批复》（鄂电司发展〔2025〕180号）、《国网武汉供电公司关于武汉先锋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用地承诺函》和湖北省机电院关于《武汉先锋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项目申请报告》的评估报告。

八、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、建设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，请按照《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调整申请，我局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，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

书面决定。

九、请你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，依据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办理其他许可手续。

十、项目予以核准决定或者同意变更决定之日起2年未开工建设，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，请你单位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，向我局申请延期开工建设。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。国家对项目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，依照其规定。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。

附件:工程招标审批部门核准意见



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

2026年3月20日

附件

工程招标审批部门核准意见

项目名称：武汉先锋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

项目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
勘察	√			√	√	
设计	√			√	√	
监理	√			√	√	
建筑工程	√			√	√	
安装工程	√			√	√	
主要设备	√			√	√	
重要材料	√			√	√	
其他						

说明：

请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和《湖北省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开展招投标活动。项目单位在招标活动中，如对核准的范围、招标组织形式、招标方式等内容作出改变，应向我局报告并说明原因，重新办理核准手续。项目单位在报送招标内容中弄虚作假，或者在招标活动中违背项目审批部门核准事项，按照《湖北省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由我局和有关主管部门依法处理。

2026 年 3 月 20 日